

## 麥迪遜替美國所作政治安定之設計研究

郭仁孚

### 摘 要

美國自建國以來，雖歷經南北內戰，社會與經濟上的大變遷，不少政治領袖的被刺殺，以及民間無數次的暴動，但其政治體制迄今仍一成不變，穩如磐石，其故安在？本文的目的即在對此問題作初步的探討。

作者認為美國政治體制之所以能長期安定，主要是由於在美國有「憲法之父」尊稱的麥迪遜，替美國預作了政治安定的精心設計。當然麥氏的設計，不僅旨在維持美國政治體制的安定，而且同時亦爲了促進美國社會的正義，及確保美國人民的自由，可謂一舉三得。不過本文所探討者，只限於麥氏設計與美國政治安定之間的關係。

在作者看來，麥氏的設計主要包括多元的社會結構及憲法上的制衡體系兩套：前者爲主，後者爲輔。本文的研究重點有三：首先探究麥氏設計的根源及理論基礎；然後分別分析兩套設計本身的内容；最後將兩套設計視爲一體而察其整體之精神所在。作者研究這三重點的基本及一貫考慮，都是在看它們如何與美國的政治安定發生關係。

根據作者研究的結果，本文有下述五點重要的發現。第一，在麥氏看來，任何形式的人民政治體制均內含自我毀滅的種子，即根植於人性的派系，特別是由多數人結合的派系。麥氏雖認定派系乃政治不安定之根源，但堅持不能加以根除，而只能就其後果加以控制。在控制多數派系的後果以維持政治安定方面，麥氏認爲共和體制優於純民主體制，而大共和體制又優於小共和體

制。

第二，在麥氏心目中，只有大共和體制方能容納各種不同的利益及團體，而防止壓迫少數人的多數派系的形成。在麥氏所設計的多元社會結構中，社會上只有不同及微小的個人利益的追求，而沒有相同及重大的階級利益的鬥爭。麥氏認為這種多元社會易於被中立的政府所控制，而形成作為政治安定基礎的安定的社會。

第三，麥氏認為欲求一安定的政治體制，單統治者能控制被統治者還不够，尚必須統治者能控制自己，這就是麥氏替美國政治安定的設計中，除多元社會結構外，尚有憲法上制衡體系之原因所在。

第四，麥氏所設計的憲法制衡體系，先使行政，立法及司法三權大致掌於不同人之手；然後再使三種掌權者彼此相連而互相牽制，使能各得其所而各安其位。三權中由於立法權在本質上居於優勢，故麥氏的制衡體系在精神上無異於參議院，總統及最高法院對抗眾議院的大聯盟，其目的在防止混合貴族與民主成份的共和體制變質為純粹的民主體制。

第五，麥氏的憲法制衡體系不單只適用於美國的聯邦政府，而且同時也適用於各州及地方政府。他的社會多元主義不是他對派系問題的全部，而只是一半的解決辦法；因為他對派系問題的全部解決辦法，是紛歧利益中的意識形態的統一。他替美國政治安定所作的兩套設計，不是互不相關，而是密切相連。